

审批意见:

烟环报告表(2024) 25 号

经研究,对《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烟台第七十七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烟台第七十七加油站扩建项目位于烟台市高新区海兴路 17 号,将原有的 4 台双枪加油机更换为 4 台 4 枪加油机,原有的 2 个柴油罐、2 个汽油罐改为 92、95、98、柴油罐各一个,项目扩建完成后,汽油的销售量由 6000 吨增至 6600 吨,柴油的销售量不变。项目总投资 231.9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9.87 万元。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烟台市“三线一单”等文件要求。项目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前提下,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控制和缓解。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废气主要为汽油卸油、加油及储油过程产生的 VOCs,经三次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由 1 根 7m 的油气处理装置排气口排放,其中 VOCs 有组织排放浓度须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的油气排放浓度 1 小时平均浓度值要求($25\text{g}/\text{m}^3$),无组织排放须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表 3 排放限值。

(二)项目无新增废水排放。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减振、消声、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四)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加强各类固体废物管理,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收集和处置措施。清罐废物等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废暂存间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等相关工作,避免二次污染。

(五)落实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控措施,强化环境管理和土壤、地下水监测。严格落实项目区分区防渗措施,强化日常巡查、管理工作,避免发生“跑、冒、滴、漏”。

(六)严格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三级防控体系,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培训和演练。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应取得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的备案证明。

(七)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控制 VOCs 0.0906t/a 以内。

(八)落实报告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采样孔、采样监测平台并设立标志牌。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储油库、加油站》(HJ1249-20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储油库、加油站》(HJ 1118-2020)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C.7 自行监测计划”等文件要求落实运行期污染源自行监测。

(九)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按照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认真梳理并确认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后,依法办理排污许可有关手续。完善企业

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管理，做到依法排污。

三、严格落实环保设施设备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安全生产各项责任措施，健全内部管理责任制度，落实环保和安全“三同时”有关要求。加强涉环保设施设备相关岗位人员的安全培训教育，开展环保设施和项目的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开展隐患排查，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保设施和项目，严格执行危险作业审批和管理有关制度，加强有限空间、检维修作业等安全管理，对受委托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建设、运营和检维修第三方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统一协调、管理，确保设施安全运行。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竣工后，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要求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你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五、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若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你单位应当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我局重新审核。

六、由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负责建设和运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

七、你单位应当在收到本批复文件起10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意见和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管理。

八、本意见仅针对环境影响提出相关要求，涉及土地、规划、立项、城建、应急、安全、排水、消防、水土保持等，应符合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要求。



抄送：烟台市应急管理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烟台市环境执法支队，烟台市环境监控中心。